文稿刊載非專屬授權書、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

本人(即撰稿人)於雲林縣政府、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相關平臺發表之數位形式或書面文章。

一、立同意書人(以下簡稱「立書人」) 謹此同意將本人著作之文稿全文資料，非專屬、無償授權予雲林縣政府、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做下述利用，以提升本縣志願服務成果產出之能見度與使用率：

(一)將立書人之文稿摘要或全文，公開展示、重複刊載於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之網頁及相關所屬網站，如FACEBOOK粉絲專頁。

(二)如立書人文稿接受刊載，同意以書面或是數位方式出版。

(三)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合理使用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列印等資料庫銷售或提供服務之行為。

(四)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五)將立書人之文稿授權於第三方資料庫系統，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授權讀者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及列印等行為，且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二、立書人保證本文稿為其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情事。若有任何第三人對立書人之作品或相關說明文件主張侵害其權利或涉及侵權之爭議，立書人願自行擔負所有賠償及法律責任，與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無涉。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簽約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立同意書人(主要作者)姓名： （敬請親筆簽名）

所屬運用單位：

職 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號碼（公/私）：（ ） /（ ） 手機：

電子郵件信箱：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基於上述主要作者的簽署，他/她代表其他共同作者（如有）謹此聲明：

三、擁有代表其他共同作者的權利簽署本授權同意書。

四、本文稿的作者（或作者們）及專利權持有者。

五、保證文稿不會導致雲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牽涉或承受任何因違反版權或專利權的法律訴訟、追討或索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